

我們承諾會

- ✓ 不論兒童的年齡、性別、國籍、種族、言語、宗教、能力、健康、殘障、社經文化等背景，均獲公平對待及尊重兒童及其家庭的權利和需要。
- ✓ 確保與兒童互動時保持專業，一切接觸是跟職責有關、必需及跟兒童年齡相符，確保兒童受到被善待的接觸。
- ✓ 注意任何與兒童在言語或非言語上的交流均不應引起兒童的不良感受。
- ✓ 尊重每位兒童及其家庭的私隱及保密性，確保所有的資料在收集、儲存及處理的過程中保密。
- ✓ 機構將按工作性質，為所有員工定期進行延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非直接服務員工除外），並提交部門查核及存檔。
- ✓ 懷疑或發現兒童受到傷害時會根據既定指引作出報告及處理，並向上司匯報。
- ✓ 在兒童懷疑受到傷害時，全面地配合相關的調查。

「上述並不是一個詳盡無遺的清單，

職員應該拒絕一切可能損害兒童權利和安全的行動和行為。」

我們承諾不會：

- ✖ 與兒童和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已知的)或任何服務對象，建立身體/性關係或進行性行為。
- ✖ 與兒童有過於親密、非職責有關、非必須的觸摸、互動、接觸或溝通。
例如親吻、與兒童作不必要的獨處。
- ✖ 利用各種電子媒體剝削、騷擾或傷害兒童，或以任何形式涉及與兒童色情及對兒童帶傷害性圖像、相片或錄像的觀看、下載、創造或分享等。
- ✖ 沒有阻止兒童接觸不恰當材料，例如色情物品、毒品等。
- ✖ 向兒童作出任何構成身體傷害/虐待的體罰，或利用體罰、羞辱、恫嚇或威脅的方式處理兒童的紀律或管理行為。
- ✖ 侮辱、貶低或恐嚇兒童、或作任何可使兒童受驚、羞愧、被冒犯、受到騷擾的行為或說話。
- ✖ 在未得兒童家長/監護人同意前攝影或攝錄，或攝影或攝錄兒童作非工作的用途。

- ✖ 向兒童或其家庭交換個人聯絡方式。
- ✖ 讓兒童不適當地長時間獨處，引致兒童受到或可能受到傷害。
- ✖ 要求兒童保守秘密，並教育他們知悉可以隨時向信任的成年人分享讓他們感到不安或困惑的事情，而不會因為「洩密」而受到懲罰。
- ✖ 忽視兒童及其家庭的需要。
- ✖ 隱瞞或延遲通報任何有關懷疑虐待兒童事件。

「上述並不是一個詳盡無遺的清單，

職員應該拒絕一切可能損害兒童權利和安全的行動和行為。」